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9月2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2019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七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邱建民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其正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本项议案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，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《证券时报》上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